

##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 
號21樓

承辦人：張家鳳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87

傳真：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：ao080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特字第11105587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2732486\_1\_111D2130500-01.pdf、1112732486\_1\_111D2130501-0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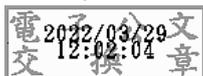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「重特殊需求學生才能發展案例分享研習」計畫及「認識雙重特殊需求學生的特質與輔導（家長場次）」計畫各1份，惠請協助公告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1年3月23日師大特教字第1111007857號函及師大特教字第1111007867號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請詳閱實施計畫，本局同意經錄取之教師以公假方式登記出席，本案未盡事宜請洽周博仁助理，電話：(02)77495048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

副本：新北市中和區秀山國民小學(本市資優特殊教育資源中心)(含附件)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